



 **Howse Williams**
銀行及融資

2022年5月

目錄

目錄.....	1
本行銀行及融資專業事務.....	3
銀行業務合夥人.....	6
翁奕龍 (Antony Yung).....	6
法例監管事務合夥人.....	7
黃紫玲 (Jill Wong).....	7

何韋律師行是一間香港獨立律師事務所，其律師經驗豐富，具建設性及前瞻性思維。

關於本行

我們的主要業務領域包括：企業／商業事務及企業融資；商事及海事爭議解決；醫療疏忽及醫護；保險、人身傷害及專業彌償保險；僱傭；家庭及婚姻；物業及建築物管理；銀行業務；欺詐行為；金融服務／企業監管及合規事宜。

作為一間獨立的律師事務所，使我們將涉及法律及商業利益衝突的情況減至最低，能代表各行各業的客戶處理各種法律事務。本行合夥人在香港發展事業多年，對國際業務及亞洲地區業務有深刻的了解。

何韋律師行合夥人及其團隊竭誠以務實及商業化的方式，提供高質素的法律意見，以符合客戶商業目標的方式解決法律事務，在業界建立了超卓的聲譽。

本行銀行及融資專業事務

本行的銀行及融資執業業務主要處理企業及銀行的交易及產品，並專門處理借貸、債券融資及國際貿易融資。何韋律師行的銀行及融資部門代表銀行、上市公司、基金、證券行、持牌放債人、證監會持牌人、財務顧問、機構投資者處理金融交易及產品，並代表各行各業的借款人處理法律事務。

▼本行富經驗處理多項銀行及融資事務包括：

- 收購融資
- 資產抵押貸款
- 雙邊及銀團營運資金及貿易貸款
- 債券融資
- 股份抵押及孖展融資
- 信用票據
- 信貸風險投資組合管理
- 信貸交易及貿易融資的範本審閱及設定
- 跟單信用證，包括信用證、備用信用證、銀行擔保
- 出口信貸機構支持融資
- 可轉讓票據，包括匯票、銀行匯票
- 開立賬戶融資
- 擔保及無擔保的一般貸款
- 擔保／抵押品的設立及強制執行
- 結構性貿易融資
- 結構性票據
- 保理／應收賬款／供應鏈融資方案

▼本行提供的其他銀行及融資相關的法律服務

- 銀行爭議解決
- 財務重組及破產
- 金融服務規管及發牌

▼最近的銀行及融資交易：

- 向一家煤礦公司就有關 142,000,000 美元高級擔保定期貸款及抵押品的債務重組提供法律意見
- 向天合化工(股票編號：1619.HK)的控股股東就一項超過 240,000,000 美元的貸款的債務重組提供法律意見
- 向白武士投資者就一項給予優派能源(股票編號：307.HK)的控股股東的不良銀團貸款之債務重組提供法律意見
- 代表 AMTD 尚乘處理一項由正恆國際控股 (股票編號: 185) 發行的 200,000,000 美元商業發債交易
- 代表原銀證券處理一項由正商實業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 185) 發行的 220,000,000 美元商業發債交易
- 代表認購方中泰國際處理一項 30,000,000 港元以新城市建設發展(股票編號: 456.hk)股票抵押的債券融資交易
- 代表認購方中泰國際處理一項 70,000,000 港元以新威斯頓集團(股票編號: 8242.hk)股票抵押的債券融資交易
- 代表認購方中泰國際處理一項 230,000,000 港元以百順國際(股票編號: 574.hk)股票抵押的債券融資交易
- 代表發行人金力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就一項發行 7,500,000 港元的私募債券提供法律意見及擬備文件
- 代表華融投資(股票編號: 2277) 旗下一間特殊目的公司處理一項 100,000,000 美元的商業發債交易
- 代表華融投資(股票編號: 2277) 旗下一間特殊目的公司認購一項由先機企業集團(股票編號: 176) 發行的 300,000,000 港元商業發債交易
- 就大豐港和順(股票編號: 8310)發行 50,000,000 美元有抵押債券提供法律意見及審閱文件
- 向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股票編號: 1616)就其在一般授權項下向建銀國際發行 200,000,000 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提供法律意見
- 向貸方中國進出口銀行上海分行就 150,000,000 美元的貸款提供法律意見
- 向貸方中國進出口銀行廣東分行分別就 500,000,000 元人民幣、1,300,000,000 元人民幣以及 72,500,000 美元的三筆貸款提供法律意見
- 代表貸方民生商銀國際及民銀資本處理二十三宗總值超過 1,850,000,000 港元及 290,000,000 美元的有抵押定期貸款交易及就融資及抵押架構提供法律意見及擬備文件
- 代表海通國際作為貸款方處理一項 250,000,000 港元的有抵押貸款交易
- 代表交銀國際處理一項 5,000,000 美元的上市前投資有抵押融資交易
- 向嘉實基金就一項 750,000,000 港元的股份孖展融資交易提供法律意見
- 代表借方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732) 及其子公司作為擔保方處理一項 2,250,000,000 港元銀團貸款

- 就**小米金融**的供應鏈融資計劃、保理及國際貿易融資業務提供法律意見及擬定法律文件
- 代表貸方**新華資產管理**處理一項 400,000,000 港元的有抵押融資交易
- 代表借方珠寶商 **John Hardy** 處理一項 40,000,000 美元的再融資交易
- 代表貸方**四川發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處理一項 15,000,000 美元的有抵押定期貸款交易
- 向貸方**大華繼顯**就 35,000,000 美元的單一股票融資交易提供法律意見
- 代表貸方**中國泛海國際金融**處理三宗總值超過 400,000,000 港元的有抵押定期貸款交易
- 代表一家韓國資產管理公司就其認購一項用作保理融資的 20,000,000 美元的私募債擔任香港法律顧問
- 就以 796,000,000 港元收購**路訊通**(股票編號: 888) 控股股權及對所有股份提出無條件強制性收購建議擔任收購人法律顧問
- 代表**中國華融海外投資**處理一項 780,000,000 港元用於進行無條件強制性收購**鎮科集團**(股票編號: 859) 股權之有抵押定期貸款交易
- 向馬來西亞進出口銀行就香港擔保轉讓安排提供法律意見
- 向一家香港上市公司就購買 50,000,000 美元槓桿式股票掛鈎票據提供法律意見
- 代表**金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就一項 50,000,000 港元股份附買交易提供法律意見及擬備文件
- 向**三菱東京日聯銀行**就若干履約保證金、其應付融資文件及其風險參與主協議提供法律意見
- 向**裕利安宜 Euler Hermes** 就銀行對銀行履約保證金安排提供法律意見
- 向**利保國際保險 Liberty International** 就保單簽發的擔保彌償文件提供法律意見
- 向**交通銀行**就數項法院披露令及資產凍結令提供法律意見
- 向**CMA CGM** 就有關轉讓三艘輪船作租賃用途的資產融資交易提供法律意見
- 協助一家德國銀行 **Varengold** 訂立抵押文件
- 向一家於香港成立及於澳洲上市的公司就有關抵押品的債項重組交易提供法律意見
- 向私募股權基金就保證投資回報率結構提供法律意見及擬備文件
- 向**民銀證券**就其股份抵押及孖展融資文件提供法律意見
- 向**康宏**就其兩項基金的擔保收益安排提供法律意見

銀行業務合夥人



翁奕龍 (Antony Yung)

合夥人

直線 +852 2803 3774
手提 +852 9553 5769
傳真 +852 2803 3618
電郵 antony.yung@howsewilliams.com

翁律師富經驗處理廣泛的銀行及融資事宜，包括雙邊及銀團借貸、債券、國際貿易融資、項目融資、收購融資、一般現金管理及流動資金產品、資產及債項追討、抵押權行使、銀行條例及合規、制裁、打擊洗錢、認識你的客戶及各項規管項目和補救工作。翁律師亦專門處理各項貿易融資事宜包括供應鏈融資計劃、保理、往來帳戶融資、信用證及銀行擔保爭議、出口信貸機構支援融資、結構性貿易融資、倉庫融資、預付款及延期付款融資、信用證再融資及信貸風險組合管理。

翁律師之前於摩根大通銀行擔任執行董事及助理總法律顧問。翁律師自2011年開始建立及領導該銀行的亞太貿易融資法律團隊及亞太借貸業務法律團隊。他亦聯席領導該銀行的亞太交易服務法律團隊。憑藉銀行內部的工作經驗，翁律師對一系列的金融產品、銀行內部操作及風險承受能力方面有卓越的了解。

▼ 工作經驗

2016 何韋律師行
2007 摩根大通銀行法務部
2006 萬盛國際律師事務所
1999 歐華律師事務所

▼ 教育

2015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及國際合規協會：打擊洗黑錢國際文憑
2013 亞太區貸款市場公會：銀團借貸市場證書
2010 英國金融國際服務協會財經學校：信用狀專家認證及國際貿易金融文憑
2009 英國金融國際服務協會財經學校：國際貿易金融證書
2004 中國人民大學：法學碩士（中國法律）
1999 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專業證書及法學學士
1995 香港高主教書院

▼ 專業資格

2016 國際合規協會專業會員
2015 美國銀行國際法律和實務協會國際備用證顧問委員會會員
2012 金融與貿易銀行家協會和國際金融服務協會之亞洲金融供應鏈委員會法律委員會會員
2010 信用狀專家認證（國際商會、金融與貿易銀行家協會和國際金融服務協會認可）
2002 香港仲裁司學會會員
2002 英國仲裁學會會員
2001 香港執業律師

法例監管事務合夥人



黃紫玲 (Jill Wong)

合夥人

直線
手提
傳真
電郵

+852 2803 3670
+852 5180 1836
+852 2803 3608
jill.wong@howsewilliams.com

黃律師具豐富經驗就銀行及證券法、數據保護、網絡犯罪及金融犯罪事宜提供法律意見。她同時就爭訟性事務(調查、凌晨突襲、罰則等)及非爭訟性事務(商業舉措、客戶文件及披露、發牌、監管差距分析)提供法律意見，並有能力從兩方面向客戶作出建議。

黃律師曾任香港金融管理局副首席法律顧問，並曾任瑞信銀行法律顧問。此外，黃律師亦曾任職香港多間首屈一指的國際律師行。其任職不同法律崗位的經驗使其能對上市公司、金融機構、高級管理人員及專業顧問提供具建設性的見解。

黃律師對與規管機構聯絡、提供有關法規遵守及實施內部常規修訂、進行內部調查及提供有關企業管治的意見具有豐富的實務經驗。黃律師曾在若干規管調查及紀律研訊中代表機構及個人客戶。除金融服務規管機構(證監會、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交易所)外，她亦與其他機構如警方、廉政公署及私隱專員交涉。

黃律師亦積極就環境、社會和管治 (ESG)、虛擬資產和非同質化代幣 (NFT) 等新興監管問題向客戶提供建議。

黃律師曾參與《證券及期貨條例》：評論與詮釋 ("Securities and Futures Ordinance" : Commentary and Annotations) (Thomson Reuters 出版) (目前為第五版)的著作，並經常於客戶活動及行業會議中進行演講。她曾在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會擔任委員多年，目前她是香港英商會香港金融市場委員會主席。她是《律商聯訊》的「實踐指引」系列的編輯委員會成員，並就該系列發表了證監會執法紀錄。她經常獲法律評級指南肯定為傑出律師。

▼ 工作經驗

- 2013 何韋律師行
- 2011 金杜律師事務所
- 2007 瑞信
- 2004 高偉紳律師行
- 2001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 1994 香港金融管理局

▼ 教育背景

澳洲墨爾本蒙納殊大學經濟學學士
澳洲墨爾本蒙納殊大學法學士

▼ 專業資格

1996 香港

1995 英格蘭及威爾斯

於馬來西亞獲認許為訟務律師及事務律師

▼ 專業團體

英格蘭及威爾斯律師會會員

香港律師會會員

香港英商會金融市場委員會主席



 **Howse Williams**
何韋律師行

27/F Alexandra House
18 Chat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SAR

T +852 2803 3688
F +852 2803 3608 / Litigation / Regulatory
F +852 2803 3618 / Corporate / Banking / Property
F +852 2803 3680 / Matrimonial

www.howsewilliams.com
enquiries@howsewilliams.com